中国日报网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福建省福清市人民法院公告

郑晓蘭：本院受理(2025)闽0181民初10014号原告林美清与被告郑晓蘭、游楚依、李娇、王宇筝、李以嫣、游舒清、林红、林佳琪人格权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清单及副本、应诉通知书（参加诉讼通知书）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三个规定告知书等文书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。本院定于2025年10月28日9时在福建省福清市人民法院第十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福建省福清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01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09月03日)